

(上接B9版)

8.李天磊女士简历：
李天磊，女，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于吉林大学，研究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高级工程师，齐齐哈尔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兼职指导教师。曾先后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质量控制人兼技术工总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运营中心总监、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总经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5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天磊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1.689股，持股比例约为0.01%。李天磊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邢东文先生简历：
邢东文，男，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1994年11月至今，曾先后担任辽宁渤海制药有限公司业务员、分公司经理，海南新大洲一洋药业有限公司分公司经理，华中大区经理湖北潜江制药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经理，郑州百年健康有限公司、北京欧美亚医疗器械公司辽宁宁首总经理，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第三事业部事业部总经理，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雷允上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销售总监，云南吴邦医药集团副总、营销中心总经理，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具有多年药品营销管理经验、独特的药品营销领域、设计和成功换经验以及丰富的团队管理经验和营销资源。

邢东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邢东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方殊欣女士简历：
方殊欣，女，1995年出生，毕业于英属哥伦比亚大学，本科学历。2020年9月至今，先后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销售总监助理、采购总监。具有多年企业中高层管理经验，深耕医药健康行业，擅长采购统筹及政策研判，具备丰富的团队管理和业务统筹能力。

方殊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方殊欣女士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天磊先生为父女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方殊欣女士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赵鸿滨先生简历：
赵鸿滨，男，1981年出生，毕业于Torrens university AU大学，硕士学历。拥有深交所董秘资格证书、CFAsess国际资质证书、国际注册会计师ICPA证书。2005年9月至2026年3月，先后担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总监，方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监、GOLFZON CHINA CO.,LTD 首席风险官CRO兼董事会秘书，方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董事会秘书。其具有20余年公募基金、国内外上市公司董秘兼本运作岗位管理经验，深耕国内一二级市场市场领域，擅企业内控合规体系搭建、资本投融资、市值管理及产业并购重组，具备丰富的团队管理和业务统筹能力。

赵鸿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赵鸿滨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张言伟先生简历
张言伟，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至2025年，先后历任黑龙江亚中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审计经理、审计部主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经理、合伙人、黑龙江分所副所长；黑龙江省仁仁药业财务总监等职务。2025年4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言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言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3.韩女士简历：
韩女士，女，1993年出生，大专学历。拥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中级会计职称证书和会计从业资格证。2013年至今，先后担任黑龙江省天华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黑龙江金莲花医药有限公司出纳和成本会计，哈尔滨智远商贸有限公司会计，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费用会计，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主管。

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韩女士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

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6-0056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6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A股股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注销已公司章的议案	√

1.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

证券简称:盈峰环境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6-070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盈峰转债”暨即将停止转股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147,618.96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盈峰转债”，债券代码“127024.SZ”。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1年5月10日起至2026年11月3日止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1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号)，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63,068,005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8,976,234股后的3,104,109,7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于2021年7月8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8日起由原来的8.31元/股调整为8.1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8日起生效。

2022年7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号)，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79,499,998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8,976,234股后的3,120,523,7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于2022年7月20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7月20日起由原来的8.19元/股调整为8.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0日起生效。

2023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盈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号)，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79,506,67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2,565,382股后的3,166,941,2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于2023年7月18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8日起由原来的8.09元/股调整为7.9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8日起生效。

2024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号)，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3,166,941,5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于2024年7月16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7月16日起由原来的7.98元/股调整为7.8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6日起生效。

2025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盈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号)，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3,166,943,3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于2025年7月28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盈峰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28日起由原来的7.86元/股调整为7.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8日起生效。

5、可转债回售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2月13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最后交易日：2026年5月28日

2026年5月28日为“盈峰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当日收市前，持有“盈峰转债”的投资者仍可继续进行转股，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仍未实施转股的“盈峰转债”将停止转股，剩余“盈峰转债”将按照101.129元/张(含息税，当期年利率为2.00%)的价格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投资者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6年5月25日收市后，距离“盈峰转债”停止转股日(2026年5月29日)仅剩3个交易日。特别提醒“盈峰转债”持有人务必认真阅读本公告，充分了解相关风险，注意最后交易及最后转股时间，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别提示：

1、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日：2026年5月29日

2、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价格：人民币101.129元/张(含息税，当期年利率为2.0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6月3日

4、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6年6月5日

5、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交易日：2026年5月25日

6、可转换公司债券停止交易日：2026年5月26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转股日：2026年5月28日

8、可转换公司债券停止转股日：2026年5月29日

9、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日：2026年4月30日

10、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

11、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2、最后一个交易日(2026年5月28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峰转债

13、赎回安排：截至2026年5月2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盈峰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盈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盈峰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4、风险提示：本次“盈峰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未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自2026年4月10日至2026年4月30日期间，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峰环境”或“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盈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7.67元/股)的130%(即9.971元/股)的情形。根据《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已触发“盈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盈峰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和公司自身战略发展的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盈峰转债”提前赎回的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門负责后续“盈峰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盈峰转债”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1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1,476.189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7,618.96万元，期限6年。

2、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每万份基金净值收益和七日年化净值收益率会因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因此，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运作情况调整后续管理费，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好风险评估，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6日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0755-83160160)或登陆网站 <http://www.fscinda.com>获取相关信息。

关于恢复信澳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率适用费率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信澳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现金宝货币

基金代码 02907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及《信澳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信澳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更新等

管理费恢复起始日期 2026-05-22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如果以0.80%的管理费率计算的每日计提管理费低于每万份基金资产每日计提管理费,则管理费调整为0.30%。调低后每万份基金资产每日计提管理费按照上述公式计算,且不低于0.05%。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运作情况调整后续管理费,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6年05月22日,前述情形已消除,管理费恢复至0.80%。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0755-83160160)或登陆网站 <http://www.fscinda.com>获取相关信息。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高燕芸女士结束产假恢复履行职务的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天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富兰克林国海兴华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高燕芸女士已结束产假,自2026年5月26日开始恢复履行基金经理职务。

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高燕芸女士单独管理,不再由赵宇婷女士代为管理。富兰克林国海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高燕芸女士与该基金另外一名基金经理沈竹女士共同管理,不再由赵宇婷女士与沈竹女士共同管理。

富兰克林国海天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高燕芸女士与该基金另外一名基金经理王莉女士共同管理,不再由赵宇婷女士与王莉女士共同管理。富兰克林国海兴华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高燕芸女士与该基金另外一名基金经理赵晓东先生共同管理,不再由赵宇婷女士与赵晓东先生共同管理。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关于浙商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高份额净值精度的公告

浙商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26年5月25日发生大额赎回。为确保基金持有人利益不因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受到不利影响,经本公司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6年5月25日起提高基金份额净值精度至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九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将自大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恢复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详情: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990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6日

近期,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投瑞银白银期货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国投瑞银白银期货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国投白银LOF;基金代码:16122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5月25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440元,截至2026年5月22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2.1075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后续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有本基金2026年5月26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白银期货,敬请投资者关注产品风险,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进行投资。

2.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易方基金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与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

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投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6日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10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账户参与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文),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份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67	珍宝岛	2026/6/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如下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原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参会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应于2026年6月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到本公司一楼贵宾室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四)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6月8日16:00前将邮件发送至本公告),在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上身份证复印件,文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通讯地址: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联系方式:电话:(0451)86811969

邮箱:zhdshl@zbdy.com

联系人:韩奕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注销已公司章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6-0053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同时,公司2025年度业绩未达到本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考核标准,本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31.995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激励对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082元/股;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385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减少831,995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应相应减少831,995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2)。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回购注销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向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作为法人,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作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及复印件。

债权人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